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18-065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股东增加临时提案的回复说明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再次收到股东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银”）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兆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兆赢”）向公司发来的，关于向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增加的临时提案1.《关于股份公司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周洪波】作为公司新一届(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对于上海宝银及上海兆赢增加的临时提案内容，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出如下回复说明：

公司已将上海宝银及上海兆赢2018年12月17日发来的《关于股份公司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新增加临时提案并已发出公告（详见公司2018-064号公告），其提名的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在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将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其又提出《关于股份公司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对此提案的草率提出不能理解更不认可，公司认为第七届董事会在正常履职期间，上述股东提出的所谓《关于股份公司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无法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再次声明，公司充分尊重股东的提案权，但提案内容本身应合规和严谨，并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9日